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

明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的主要职能是：

1、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区、州党委、人民政府以及公安部、公安厅制定的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县委、县人民政府及州公安局有关公安工作的决定、决议及指示，维护自治县社会稳定，部署自治县社会治安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检查各科、所、队、室的贯彻执行情况。

2、研究自治县公安机关在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条件下，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进一步推进公安工作的改革，逐步形成合理、高效的公安工作新机制。

3、掌握情况信息，分析、预测自治县敌情、社情和社会治安情况，并研究制定对策。

4、负责辖区内危害国家安全案件、刑事案件、经济犯罪案件的侦破和禁毒工作；组织协调重大行动，协调处置重大案件、重大骚乱事件、重大治安事故及其他重大突发事件。

5、依法管理自治县社会治安、户籍、居民身份证工作，组织实施消防安全工作，依法进行消防监督和管理。

6、依法对本辖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各类学校及社会团体的安全保卫工作进行指导指导、检查和监督。指导本辖

区内机关、企事业单位保卫组织和保安业务及其队伍建设。

7、组织实施党和国家主要领导人及重要外宾来访我县以及本县重要会议、大型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8、依法管理看守所、行政拘留所的日常工作，负责看守所、拘留所安全管理工作。

9、负责辖区内公共信息网络安全检查、网吧管理、网络犯罪侦察。负责公安机关的有线、无线通讯，计算机网络安全和计算机安全管理业务和建设规划、技术改造和装备等工作。

10、依法管理道路交通安全，维护交通秩序。

11、依法管理公安机关刑事、行政执法活动；负责办理公安机关的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案件。负责执法规范化建设和宣传工作。

12、负责民用爆破物品流通的监督管理。

13、指导公安局森林派出所和林区派出所的业务工作。

14、负责公安机关队伍的正规化建设及公安民警的管理、教育和培训工作。

15、负责公安机关的警务督察、纪检、监察和审计工作。

16、指导自治县武警中队、边防大队、消防大队与公安业务相关工作。

17、负责公安信息宣传及后勤管理、装备器材工作。

18、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公安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25 个科室，分别是：

1、综合管理机构（2 个）：政工科、纪检监察室（挂纪委、警务督察大队牌子）。

2、执法勤务机构（7 个）：一体化联合作战指挥中心（挂办公室）、网络安全保卫大队、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刑事侦查大队、交通警察大队（下设交通警察大队车辆管理所）、治安管理部门（挂爆炸危险物品监督大队牌子）、法制大队。

3、勤务保障机构（1 个）：警务保障室。

4、派出所和派出机构（13 个，机构规格均为副科级）。

5、监管场所 2 个：看守所、拘留所。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编制数 191，实有人数 243 人，其中：在职 177 人，增加 2 人；退休 66 人，增加 6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385.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218.88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1532.56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686.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431.3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7.16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167.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3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12385.88	支 出 总 计	12385.88
---------	----------	---------	----------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 预算安排的 转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 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431.33	11264.33	10578.01	686.32						167	
204	02		公安	11431.33	11264.33	10578.01	686.32						167	
204	02	01	行政运行	8804.33	8675.33	8675.33							129.00	
204	02	50	事业运行	1313.26	1313.26	1313.26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1313.74	1275.74	589.42	686.32						3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7.16	637.16	637.1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0.56	630.56	630.5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420.37	420.37	420.37								
208	05	06	职业年金缴费	210.19	210.19	210.19								
208	08		抚恤	6.6	6.6	6.6								
208	08	01	死亡抚恤	6.6	6.6	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39	317.39	317.3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17.39	317.39	317.3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7.39	317.39	317.39								

			合 计	12385.88	12218.88	11532.56	686.32					167.00		
--	--	--	-----	----------	----------	----------	--------	--	--	--	--	--------	--	--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155.59	1275.74
204	02		公安	10155.59	1275.74
204	02	01	行政运行	8804.33	
204	02	50	事业运行	1313.26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1313.74	1275.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1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0.5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420.37	
208	05	06	职业年金缴费	210.19	
208	08		抚恤	6.6	
208	08	01	死亡抚恤	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3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17.3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7.39	
			合 计	12385.88	1275.74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府基 性金 预算	国 资 经 营 预 算 有 本 管
一、财政拨款（补助）	12218.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2218.8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264.33	11264.33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7.16	637.1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39	317.3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收 入 总 计	12218.88	支 出 总 计	12218.88	12218.88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264.33	9988.59	1275.74
204	02		公安	9988.59	9988.59	1275.74
204	02	01	行政运行	8675.33	8675.33	
204	02	50	事业运行	1313.26	1313.26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1275.74		1275.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7.16	637.1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0.56	630.5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420.37	420.37	
208	05	06	职业年金缴费	210.19	210.19	
208	08		抚恤	6.6	6.6	
208	08	01	死亡抚恤	6.6	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39	317.3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17.39	317.3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7.39	317.39	
			合 计	12218.88	10943.14	1275.7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54.68	10454.68	
301	01	基本工资	762.04	762.04	
301	02	津贴补贴	1319.84	1319.84	
301	03	奖金	631.02	631.0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0.37	420.37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10.19	210.1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11.64	211.6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0.76	110.7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70	7.7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17.39	317.3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63.74	6463.74	
303		对个人及家庭的补助	44.81	44.81	
303	02	退休费	9.94	9.94	
303	05	生活补助	34.80	34.80	
303	09	奖励金	0.07	0.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3.65		443.65
302	01	办公费	44.88		44.88
302	02	印刷费	1.00		1.00
302	05	水费	18.00		18.00
302	06	电费	90.00		90.00
302	08	取暖费	10.00		10.00
302	11	差旅费	5.00		5.00
302	13	维护（修）费	20.00		2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5		0.5
302	26	劳务费	70.00		70.00
302	28	工会经费	86.27		86.27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00		68.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		30.00
		合计	10943.14	10499.49	443.6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75.74		1275.74								
204	02		公安		1275.74		1275.74								
204	02	99	行政运行	看守所公用经费	48		48								
204	02	99	执法办案	交警业务经费	50		50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电路租赁费	541.42		541.42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中央转移资金	636.32		636.32								
				合 计	1275.74		1275.74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此表无数据。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此表无数据。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8.50	68.50		
因公出国（境）费	0	0		
公务接待费	0.5	0.5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68.00	68.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68.00	68.0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 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经 费	

备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此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2385.8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收入预算 12385.8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1532.56 万元，占 93.11%，比上年预算减少 846.06 万元，下降 6.83%，主要原因是辅警人数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安排 686.32 万元，占 5.54%，比上年预算增加 40.06 万元，增长 6.20%，主要原因是：中央加大转移支付资金支持力度。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167 万元，占 1.35%，比上年预算增加 16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单位自有资金 2024 年纳入预算。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12385.8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1110.14 万元，占 89.70%，比上年预算减少 630.22 万元，下降 5.37%，主要原因是辅警人数减少。

项目支出 1275.74 万元，占 10.30%，比上年预算减少 8.78 万元，下降 0.6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218.88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218.8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

1、公共安全支出 11264.33 万元，主要用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公安局民警、事业编及警务辅助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7.16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缴费。

3、住房公积金支出 317.39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保障支出；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2218.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943.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97.22 万元，下降 6.79%。主要原因是：是辅警人数减少。

项目支出 1275.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78 万元，下降 0.6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行政运行 11264.33 万元，占 92.19%
2.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类）637.16 万元，占 5.21%。
3. 住房保障支出（类）317.39 万元，占 2.6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8675.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06 万元，下降 8.50%，主要原因是：辅警人数减少。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事业运行(项)：1313.2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456.57 万元增加 847.69 万元，增加 185.66%，主要原因是：事业岗人员预算指标数 780.4 万元调入事业运行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1275.7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26.22 万元，增加 10.98%，

主要原因是：上级中央转移资金纳入预算，本级电路租赁费看守所公用经费等纳入特定类项目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20.3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3.79 万元，增加 8.74%。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工资及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职业年金缴费（项）：210.1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61 万元，增加 8.58%。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工资及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6.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73 万元，增加 252.94%，主要原因是：遗属补助人员补助金增加。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17.3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5.28 万元，增加 8.65%，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上调增加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943.14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0499.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443.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2023 年公安局电路租赁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决定

预算安排规模：541.4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资金分配情况：县财政预算项目资金 541.42 万元，用于支付 2024 年电信公司邮电费 420.50 万元，移动公司邮电费 117.84 万元，联通公司邮电费 3.0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2. 项目名称：2024 年第一批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专项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636.3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3. 项目名称：2024 年公安业务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 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68.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6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下降 1.4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加 0.00%，主要原因是无出国出境人员；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维修费支出与去年持平；公务接待费减少 1 万元，下降 66.67%，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

十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43.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6.27 万元，增长 11.64 %。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增加工会预算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政府采购预算 71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2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85.3 万元。

2024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711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711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32995.38 平方米，价值 10384.39 万元。
2. 车辆 148 辆，价值 1795.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9 辆，价值 320.34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19 辆，价值 1150.22 万元；其他车辆 10 辆，价值 324.77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546.7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3561.77 万元。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1 套，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2 套。

2024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12385.88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3 个，涉及预算金额 1275.74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

具体情况见下表：

昌吉回族自治州木垒县公安局（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					
部门（单位） 名称（盖章）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部门（单位） 联系人	张光龙	联系电话：	15894788900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依法打击危害国家公共安全犯罪，组织侦破危害国内安全案件和刑事、经济犯罪案件和禁毒工作, 打击信息网络违法犯罪，组织指导、监督相关重大侦查行动, 协调处置相关重大案件、重大事件、重大治安灾害故，抓好维稳安保工作，全力维护木垒县公共安全和社 会稳定，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和国家长治久安。 目标 2：依法管理社会治安，户籍，居民身份证，危险品，特种行业和出入境工作。依法管理道路交通安全，维护交通秩序等其他社会治 安管理工作。 目标 3：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特殊疑难信访个案。			
年度预算（万 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686. 32		
		本级安排	11532. 56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167		
	合计：	12385. 8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 依据	分值权重
管理效率	数量指标	装备、设备购置数量 （件）	≥1000 件	2024 年工作 计划	2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破案率	≥60%	2024 年工作 计划	30
		有效证件办理准确率	=100%	2024 年工作 计划	20
		违法犯罪嫌疑人基础 信息采集率	=100%	2024 年工作 计划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项目名称		木垒县公安局电路租赁费			项目负责人		王超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41.42	其中：财政拨款	541.42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完成木垒县全域内监控、公安网、非接触安装 9+1 电路租赁费。 目标 2：用于视频会议专线、边境维稳指挥部、电子政务外网、一键报警、村级警务室公安网、测警对讲机等确保正常运行。 目标 3：用于重点场所、高空云台、派出所、公安交警电子警察，人脸识别，移动警务终端，确保全县监控路线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路数量	≥1718 条	计划标准	1715 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电子警察数量	≥40 条	计划标准	40 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质量指标	全域监控运行率	≥90%	计划标准	9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电子警察抓拍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系统故障率	≤3%	计划标准	3%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时效指标	电路租赁费支付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9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系统故障修复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预算支出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社会成本指标	监控系统被破坏事件	=0	计划标准	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2024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有 2 个涉密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734.32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

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2024 年 2 月 20 日